

屏東縣 111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

「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-教師素養導向教學精進研習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110004247 號函

貳、目標

為「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」比賽之教師指導增能研習，協助本土語教學人員於平日課堂時間活化教科書教學活動，並引導學生進一步創作、鼓勵參加比賽，以活用本土語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里港國小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本土語文教育輔導團

肆、實施方式

教師教學精進研習

- (一)教師研習對象：屏東縣國中小教師優先錄取，亦歡迎一般民眾參加，人數 50 人為限。
- (二)教師研習日期與時間：111 年 11 月 19 日(六)早上 9：30-12：30。
- (三)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逕至教師在職進修中心網站 (<http://inservice.org.tw>) 登錄報名，無法在教職進修中心網站報名者逕洽承辦單位里港國小，請撥打電話 08-7752161#12 黃怡儒老師。
- (四)研習地點：里港國小視聽教室。
- (五)研習內容：如何提升學生母語口說藝術表演教學知能。
- (六)研習流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主持人
09：30~09:50	報到	里港國小團隊
09：50~10:00	開幕式	教育處長官
10：00~10：50	聽講囡仔古	講師：潘玫足老師
11：10~12：00	囡仔古編寫	講師：潘玫足老師
12：00~12：30	綜合座談	陳奇男校長
12：30	賦歸	里港國小團隊

伍、 預期效應

- 一、透過教師研習，提升教授本土語教師指導學生母語口說藝術表演教學知能。
- 二、藉由本次研習，讓本土語教師在撰寫故事時以母語表達為出發點，而非華語。

陸、 附則

- 一、承辦本計畫之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獎勵。
- 二、工作人員若於假日工作，准予事後一年內補假，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- 三、全程參與活動者，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柒、 本計畫陳報縣府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